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九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会议表决的形式召开。由于相关议案需要监事会尽快作出决议，为维护公司利益，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正安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监事审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等有关事项进行调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对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

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予以修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2025-06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九届六次监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